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213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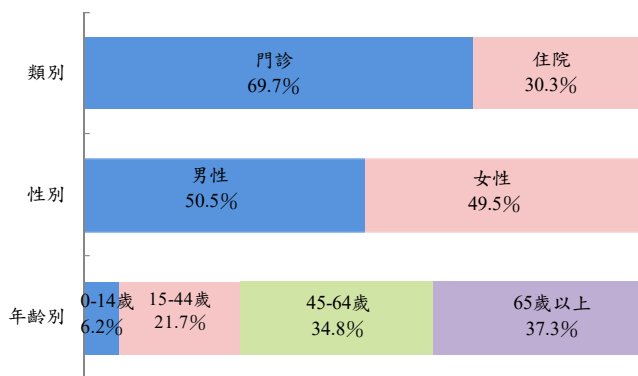
107 年 11 月 8 日

星期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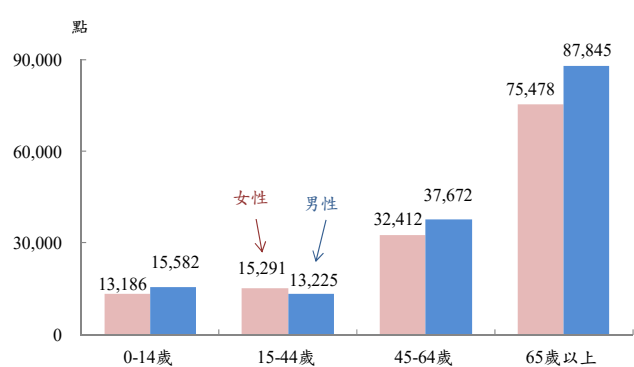
106 年全民健保醫療費用點數增 5.9%

- 一、依中央健康保險署統計，106 年全民健保醫療費用點數（以下簡稱醫療點數）^①7,009 億點，較 105 年增加 5.9%，其中門診醫療點數 4,883 億點（占 69.7%），增加 6.6%，住院醫療點數 2,126 億點（30.3%），增 4.3%；男性醫療點數略高於女性。
- 二、按年齡別觀察，106 年 45 歲以上之醫療點數占 7 成 2，其中 65 歲以上平均每人醫療點數為 8.1 萬點，約為 45 歲以下者之 5.7 倍，住院部分更達 8.1 倍；若依性別、年齡組別交叉分析，除 15-44 歲年齡組外，餘各年齡組均為女性較低，並以 65 歲以上年齡組差異最大。

106 年全民健保醫療點數占率



106 年全民健保平均每人醫療點數



- 三、106 年底重大傷病實際有效領證數計 95.6 萬張，較 105 年底增加 0.2%，全年重大傷病使用醫療點數 1,917 億點（占整體醫療點數 27.4%），較 105 年增加 5.6%，其中以罹患癌症占 40.1% 最高，其次為尿毒症（28.0%），合占重大傷病醫療費用近七成；與 105 年比較，以自體性免疫疾病增 11.5%，增幅最大，癌症增 8.8% 次之。

106 年重大傷病醫療利用情形

項 目	統 計 數	說 明
有效領證數 ^②	95.6 萬張	較 105 年底 +0.2%
醫療點數	1,917 億點	較 105 年 +5.6%
占整體醫療點數比率	27.4%	與 105 年持平
按主要疾病別分		
癌症	768 億點	較 105 年 +8.8%；占 40.1%
尿毒症	537 億點	較 105 年 +3.9%；占 28.0%
慢性精神病	139 億點	較 105 年 +2.0%；占 7.2%
呼吸衰竭長期使用呼吸器	136 億點	較 105 年 -2.5%；占 7.1%
急性腦血管疾病	68 億點	較 105 年 +4.0%；占 3.6%
自體性免疫疾病	65 億點	較 105 年 +11.5%；占 3.4%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。

附 註：①醫療點數＝申請點數＋部分負擔；自 87 年總額支付制度實施後，西醫醫院、西醫基層、中醫、牙醫及門診透析等一般服務項目每點支付金額依「總額支付制度每點支付金額表」計，藥費等其他項目及部分負擔原則以 1 點 1 元計算。

②為期底數。

說 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